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13 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551 人，其中：签署

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91 人

2025 年度业务总收入：6.92 亿元

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4.84 亿元

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2.38 亿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7 家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如下：采矿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7,384.93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之和为 11,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经评估，近一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按照《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截止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各方责任、审计范围及覆盖程度、关键审计事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在初审后，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